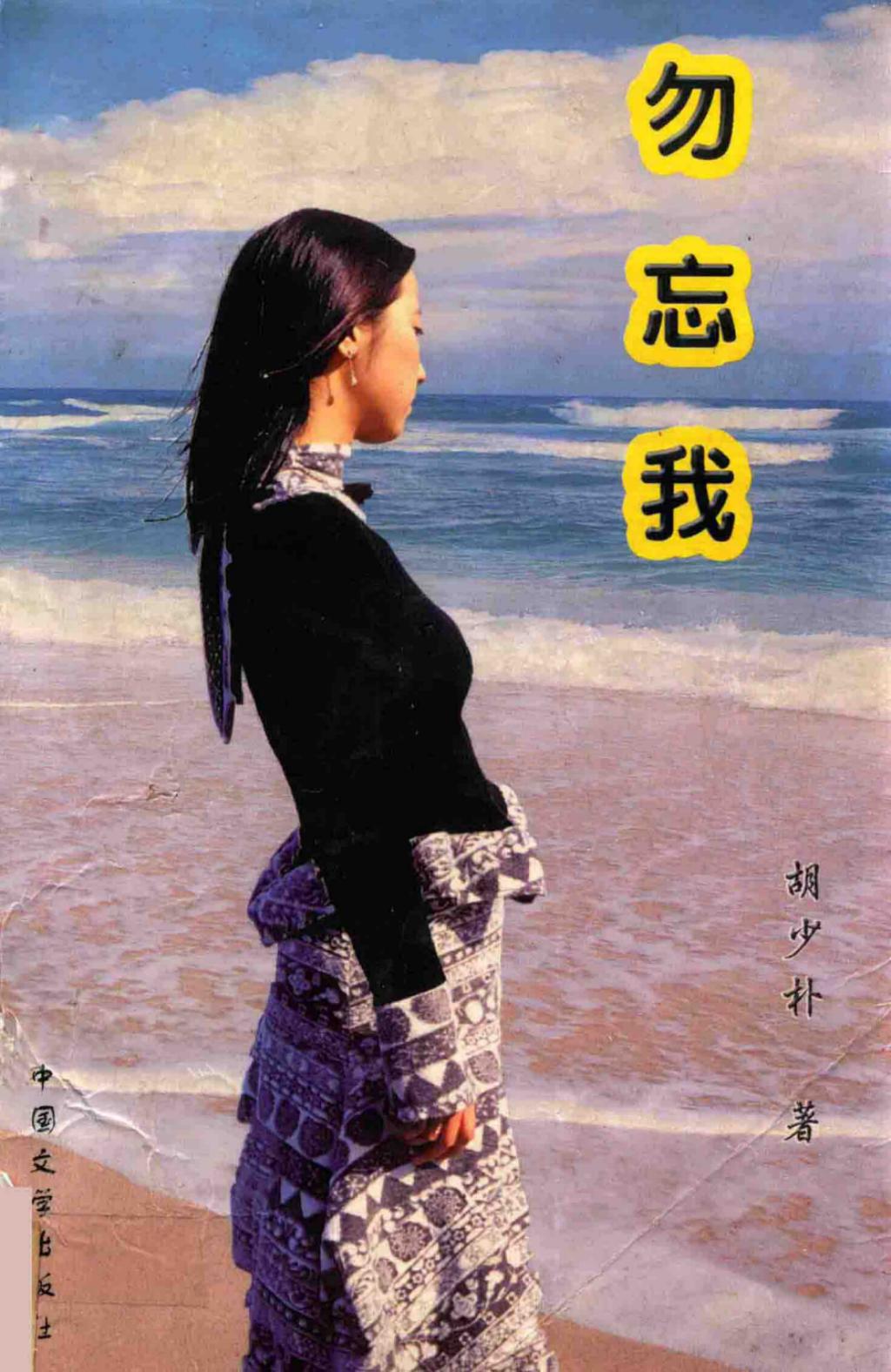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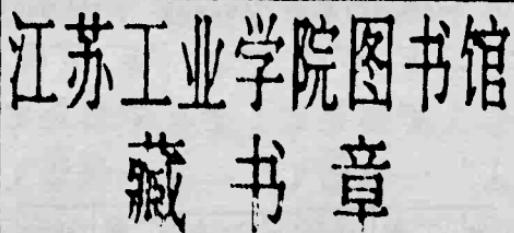
勿忘我

胡少朴 著



勿忘我

胡少朴 著



中国文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勿忘我/胡少朴 著. —北京: 中国文学出版社, 2003. 7

ISBN 7—5071—1474—0

I. 勿… II. 胡…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 · 1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24768号

勿忘我

作 者	胡少朴
责任编辑	贺广生
封面设计	莫 非
出版发行	中国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百万庄路24号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泰山印务中心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6.75 印张
字 数	135千字
印 数	0001—1000 册
版 次	2003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71—1474—0/I · 113
定 价	18.50元

在大学校园里，我们曾经度过了美好的青春岁月。当我们重归校园，踏着黄叶飘落的小路，蓦然回首，发现那往日的岁月，已成为我们永远的回忆……

——作者

前　　言

大学时代，是人生中最璀璨的季节。对于我们来说，最美好、最生动的回忆就是那永远也难忘的大学时光了。象牙塔中的记忆，是青春的记忆，是一片粉色的梦。离开学校已经很久了，但我常常以激动的心情，回忆起那美好的岁月。我常常想起校园里的假山、石桌、树林，想起那一张张单纯而可爱的笑脸，想起那无忧无虑的生活……岁月飞逝，从我们揣着毕业证走向四面八方时，几年过去了，一张张单纯的脸变得沧桑。岁月已使我们经受了无数磨难，生活使我们饱尝了爱与恨，苦与乐。于是，我萌发了想写些东西的想法，以此来祭奠过去的岁月。

我萌发写《勿忘我》，是在两年之前。两年来，我不断构思小说中每一个故事情节。我试图把大学校园里的生活、爱情，以及我的感情与情绪全部表达出来，把笼罩在大校园那神秘的面纱揭开，让那些没有到过或者尚未进入这方国度的人们能

一睹“庐山真面目”。然而，对于没有任何创作经验的我来说，无疑是困难与茫然的。两年来，我不断地写，不断地撕，撕了又写，写了又撕，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没写出像样的东西。我总想，写出的文字要对得起那些大学生朋友们，然而却力不从心。

在那些日子里，焦虑与失眠常常伴随着我。就在我痛苦不堪时，一些早已离开大学校园的朋友们，听说我写这部小说，他们纷纷找上门来，给我提供了许多感人的生活素材，这无疑给我带来了许多创作的动力与激情。于是，我不再追求创作中所谓的“风格”，抛开一切虚假的客套，我要用那朴实的文字记录他们人生的历程，用毫不修饰的语言讲述他们所经历的欢乐、痛苦、不幸。

我写这部小说，不是为了别的，只是试图告
勿 忘 我

我们应该感谢生活，感谢人生中有大学生活
这段美好的插曲，她使我们的人生因此而丰富多彩，使我们的青春更加美丽动人！

青春是美丽的，我们曾经拥有。

爱情是神圣的，纯真的爱情如阳光般灿烂。

青春无悔！青春不朽！爱情万岁！

农历七月的一天。

火辣辣的阳光烘烤着大地，大地在喘息着。

村民们从闷热的农舍里钻出来，悠闲地坐在村头树荫下。这时，从乡里开会回来的村长李四毛，高高地举着手中的大学录取通知书，边跑边喊：“张百雄考上大学啦！……”在树荫下乘凉的村民们，听到李四毛的喊声，纷纷向他跑了过来，他们把他围得水泄不通。庄稼人一辈子在地里刨食为生，哪见过大学通知书是什么样子，他们好奇地想亲眼看看。

“大家只准看，不准摸！”李四毛大声喊道。

村民们惊奇地半张着嘴，两眼瞪得直直的，仿佛在看一个刚刚出土的“珍贵文物”似的。

“咱村也该出‘贵人’了，自从在清朝赵家出了个兵部侍郎之后，再也没有出过像模像样的人物。”花白胡子李大爷感慨地说。

“是啊，多少年了，咱村该出‘贵’人了。”马二叔附和着说。

“老天爷有灵哩，百雄的爸妈都是好人呀。”一位老婆婆说。

村民们兴高彩烈地议论着。

张百雄的父母听到儿子考上大学的消息，慌慌张张地从那残破的小院里跑出来。母亲被脚下一绊，险些跌倒。父亲那没有裤带的大裆裤在慌张中险些掉下来，只见他两手扯着裤子，气喘吁吁地向村头跑去……

张家那残破的小院里，涌满了看热闹、道喜的人们。邻居杨大娘拿来了平时舍不得吃的半筐子鸡蛋，郑三爷颤巍巍地从怀里掏出一沓浸满汗渍的角钱，硬塞进百雄的衣袋。百雄望着善良的乡亲们，眼里涌满了泪水。

夜幕降临了，张家院子里亮起了昏暗的灯光。

母亲炒了几个家常小菜，端到饭桌上。父亲不知从哪里摸出一瓶不知珍藏了多少年的老白干酒，满满地斟了两杯。他把一杯放在老伴面前，另一杯自己一饮而尽。这个老实的庄稼人，今天异常高兴。他慈祥地望着百雄，仿佛有许多话要说，但又不知道应该说些什么好。他憋了半天，只蹦出一句：“百雄，我和你妈没有白养你哩，你争…气哩。”百雄理解父亲话中的含义，父母供自己上学太不容易了。他三岁时，父亲在一次事故中砸断了肋骨。从此，重体力劳动都落到了母亲身上。为了养活他和妹妹，母亲起早贪黑，拼命地劳作。他七岁那年，父母节衣缩食，把他送到学校。他上中学时，由于离家远，母亲常常跑几十里

路，把节省下来的那浸满油渍的角钱送到学校……百雄想到这些，眼泪止不住往下淌，他哭了。母亲见百雄哭了，她心疼地不知所措。她瞅瞅丈夫，生气地埋怨道：“你看…你，胡说啥哩，孩子知道哩。”她急忙把身上的围裙解下来，给百雄擦眼泪。父亲摸着瘦脚丫，望着她娘俩，嘿嘿地笑了两声。

百雄来到了他就读的县高中。由于学校正放假，校园里显得冷冷清清。他在这里度过了三年的时光，现在就要离开这里了。他在林荫道上慢慢地走着，依恋地看着校园内的一草一木。

别了，亲爱的母校。

别了，亲爱的老师。

别了，亲爱的同学们。

他在心里默默地说。

百雄要离开故乡了，按家乡的风俗，出远门的人必须去祭祖。天还没亮，百雄已被父亲叫醒。父亲领着他绕过黄河故堤，来到了张家祖坟地。坟地里，已站满了黑鸦鸦的族人。百雄和父亲被一位长者唤到前面。

“百雄，你要走了，给祖先磕个头吧。”那位长者望着百雄说。

百雄跪下，深深地磕了几个头。

父亲和族人见百雄跪下，也都跟着跪了下来。忽然，父亲扑向一座低矮的坟头，嘿嘿地哭开了。他边哭边说：“苦命的爹娘啊，我带百雄来看你们哩，百雄考上大学了……”百雄望着伤心的父亲，眼里涌满了泪水。父亲哭了一阵子，缓缓地站起来，从坟上捧起一捧黄土，塞进百雄的衣袋。

他嘱咐百雄：“把这捧黄土带上，无论走到哪里，都不要忘本啊。”

百雄默默地点了点头。

百雄要走了，父亲和母亲早早地起了床。母亲给百雄准备了许多他平时喜欢吃的饭菜，父亲忙着给他打行李。等百雄吃过饭后，院子里已涌满了为他送行的乡亲们。

一位老奶奶把几个煮熟的鸡蛋塞进百雄的手里，父亲把用红布包了一层又一层的一沓钱，塞进他的衣袋，母亲千叮咛万嘱咐，仿佛儿子要到天涯海角似的。百雄含着热泪，深深地向父母和乡亲们鞠了一躬。然后，跳上了乡亲们为他送行的一辆农用拖拉机。当他转过身，望着黑鸦鸦的人群时，他眼里再一次涌满了泪水。

张百雄乘汽车到郑州，在郑州再乘火车去北方大学。当他站在车站的广场上，望着眼前的高楼大厦，川流不息的人群时，他激动不已。

列车在大地上飞驰……

经过一天一夜的长途跋涉，他终于到达了北方大学。

这就是他梦寐以求的高等学府，他梦中的伊甸园，他心中的圣地。他久久地伫立在学校大门前，内心充满着激动与自豪。他怀着激动的心情走进校园。这时，学校广播里播出悦耳的声音：亲爱的同学们，欢迎你们来到北方大学深造。北方大学是一所闻名中外的高等学府。八十年来，许多优秀的学子从这里走向世界各地，他们有的成为政治家、科学家、艺术家，他们为人类的进步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亲爱的同学们，这里有当代最优秀的学者，他们具有丰博的学识，闪光的才智，庄严无畏的独立思想。这里是知识、文明、正义、真理共存的百花园，你们在这里将会踏着时代的舞步飞旋……

校园内人头攒动，办公楼前涌满了教师、学生、家长。他茫然地站在办公楼前，不知道自己去哪里报到。这时，他发现一位学生模样的女孩站在那里。于是，他怯怯地走上前去，怯怯地问：“化工系…在哪里报到？”

那女生听百雄讲的是河南话，她满脸的惊喜。

“你是河南人？”她笑着问。

“嗯，我是河南…商丘的。”

“我是河南南阳的，大三外语系的。”她嫣然一笑。

“咱俩…还是老乡哩。”他惊喜地说。

“你跟我来吧。”

她很快帮他办完了报名、注册、交费等手续。他望着这位热心的女老乡，感激地说：“谢…谢。”

“不客气，他乡遇老乡，两眼泪汪汪。”她笑着做个鬼脸，转身跑开了。

张百雄向化工系寝室楼走去。

他走进楼道时，一个女生在洗衣房里正轻轻地唱《当年情》：

“轻轻笑声在为我送温暖，

你为我注入快乐强电。

轻轻说声漫长路快要走过，

终于走到明媚晴天。

……

张百雄听着这轻柔的歌声，他似乎已经感觉到大学生活的轻松、自由、浪漫。

他走进寝室，寝室里已横七竖八地躺满了人。没有人和他搭话，他们仿佛都睡着似的。他找了一个空床位，把东西放好，他也躺在床上，一会便睡着了。不知过了多久，他被一阵说笑声惊醒。他睁开眼，发现大家都从床上爬了

起来。他们操着不同的方言，兴高彩烈地介绍着：

“我叫马壮壮，安徽砀山人。”

“我叫王飞露，山东泰安人。”

“我叫张扬，陕西西安人。”

“我叫林志达，湖南长沙人。”

.....

这就是他的大学同学，他们从祖国的四面八方走来，他们将在一起度过四年美好的时光。百雄望着一张张生动、单纯的脸庞，心中顿时升起一种亲切感。

“集合啦！集合啦！”林志达在楼道里喊。

这是他们第一次集合在一起，每位学生都将在那里“亮相”，他们既兴奋又紧张，他们匆匆地离开寝室向教室走去。

百雄走进教室，教室里已坐满了黑鸦鸦的学生。他找到自己的座位，悄悄地坐下。他环顾四周，一张张青春的脸庞，这就是他的大学同窗！

这时，年轻的女辅导员走上了讲台。她很年轻，也很漂亮。她身杆笔直，椭圆形的脸庞上，两只黑眼睛明亮而深邃。她那高雅的气质立刻吸引住了全班学生，教室里变得鸦雀无声。

“同学们，首先我们认识一下。我叫陈一风，刚从北京师范大学毕业。说心里话，我刚毕业，没有任何管理经验，

我真不知道如何管理你们这些激情四射，锋芒毕露的年轻人。但我相信，如果我以真诚之心对待大家，大家也一定会理解我，支持我。我希望，当你们毕业以后，当你们在回首往事的时候，北方大学的生活能够成为大家美好的回忆……”

陈老师话音刚落，立刻掌声雷鸣。

北方的大学的一切，都使百雄感到陌生、好奇、新鲜。他独自坐在草坪上，望着蓝蓝的天空，他心里感到从来没有过的愉快和舒畅。

这时，从树林里传来了一阵轻柔的歌声。

“往事如风，
痴心只是难懂，
借酒相送送不走身影朦胧，
烛光投影，
映不出你颜容，
仍只见你独身照片中。
.....

勿

忘

我

这是他非常喜欢的歌曲《九百九十九朵玫瑰》。

他站在那里，静静地听着……

忽然，一位身穿白色连衣裙，秀发披肩，白杨树般身材的女生，像一朵云彩轻盈地从树林里飘了出来。他紧张的心脏几乎跳出来，他正想走开，却听见她跟他说话：

“喂，你叫张百雄吧？”她冲他笑了笑。

“你…怎么知道？”他紧张地问。

“我还知道你是河南人哩。”她依然微笑着。

他尴尬地站在那儿，手足无措。

“咱们在一个班，你没看到我吧？我的座位就在你后边。”她笑着说。

“没…看到你呀。”他嘟噜了一句。

“还能是‘冒牌’呀？”她止不住笑了起来。

停了一会儿，她又笑着说：“咱们还是半个老乡哩。”

“半个老乡？”，他一脸的惊喜。

“对呀，我外婆是河南人，我身上还有河南人的血液哩。”

“你外婆是…哪个地方的？”

“好像是河南洛阳的，我外婆年轻时就离开了洛阳到了南方。我们从没去过河南，我们对河南挺陌生的。”

停了一会儿，她调皮地捏着河南人讲话的腔调说：“‘老大爷，干啥去？’‘到集上遛遛’。”她说罢，“咯咯”地笑了起来。

张百雄也禁不住笑了起来，他刚才紧张的情绪似乎减缓了许多。他扭过脸，认真地看了她一眼，他发现她长得非常漂亮。高挑的身材，乌黑的秀发软软地垂在圆润的肩上。弯弯的柳叶眉下，那双明亮的眼睛，像清澈明净的秋水。微微高翘的鼻梁，樱桃般的小嘴。百雄一直生活在农村，从来没有见过如此漂亮、大方、活泼的女孩，她给他

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回到寝室，一位同学告诉他，她叫李方方，来自南方大都市。

女生寝室。

“方方，能不能让我睡下铺？我睡觉好打滚。”她不好意思地说。

“当然可以。”方方爽快地答应道。

她叫李松梅，浙江人，长得眉目清秀。方方知道她很不幸，父母离了婚，她跟着年迈的奶奶生活。

新生军训开始了。

学生们身穿绿色军装，腰束武装带，显得英姿勃发。

“立正！稍息！齐步走！……”教官虎着脸喊道。

口号声在学校上空回荡。

“李松梅出列！李方方出列！”教官吼道。

方方、松梅走出队列。

“我给你们作个示范，请注意看！”

随之，教官把动作示范了一下。

她俩按教官示范的动作练习着……

“李松梅，李方方入列！”

松梅、方方走进队列。

“立正！稍息！解散！”教官喊道。

方方一屁股坐在地上，抱着腿直嚷：“唉哟哟，累死人了。”

“现在我才理解‘谁是最可爱的人’了。”丹红笑着说。

“丹红，是不是喜欢上‘最可爱的人’了。”李松梅诡秘一笑。

“胡说八道！”丹红白了她一眼。

“能不能给教官说说，让我们少练一会，不然，我要散架了。”方方嘟哝道。

“去跟教官通融通融嘛？”李松梅笑着说。

“谁去？”方方问。

“吴丹红嘛。”李松梅提议。

“去就去，本人愿意为大家效劳。”

丹红站起来，走到教官面前。先立正，后敬礼。

“报告！”

“什么事？”教官一脸的严肃。

“教官，我受同学们委托，向您请示，能…不能少练一会儿？”

教官看了她一眼，严肃地说：“这是训练场！不是娱乐场！”

“嘟—”教官吹响了哨子。